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变更的公告

经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39号)批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54%的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保持不变,股东及出资比例分别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54%,康联首域集团有限公司46%。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已进行了相应修改。

上述股东变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手续已于2015年5月22日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信达澳银基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五日